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陳宜君

電話：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8450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1248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124862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3年度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實施計畫—「簡介藝術治療與生命教育主題的創作體驗」工作坊一案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教師並鼓勵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生命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係為協助教育人員掌握結合藝術創作與生命教育的教學技巧，拓展其教學策略的多樣性與創意性。

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中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本市所屬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生命教育業務承辦人員。

2、本市生命教育教師學習社群成員或對生命教育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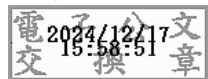
(五)開課代碼：【J00051-241200005】。

四、請准予貴校之參與教師以公假出席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